

政府采购评审结果确认单

评审结果告知书

东阳市人民医院巍山分院：

我单位受贵单位委托，对 东阳市人民医院巍山分院食堂原材料配送服务项目（ZRCG2024-019-C013） 实施采购。按照政府采购法定程序，本项目于2024年12月27日 发布采购信息， 2025年01月17日 09时00分 经评审小组评审，推荐下列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，请贵单位在五个工作日内予以确认，反馈我中心。

第1中标候选人：东阳市绿晨蔬菜有限公司 报价：96%、99%、80%、98%、72%、76%、98%、96%、91%、90%

我单位将根据贵单位的确认意见，对中标结果予以公告，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。请贵单位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，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。

浙江东阳正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2025年1月20日

采购单位确认意见

同意



(盖章) 年 1 月 20 日

2025